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3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9-46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25）第 09919 号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弋阳农商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弋阳农商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弋阳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弋阳农商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弋阳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弋阳农商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弋阳农商行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弋阳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弋阳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弋阳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弋阳农商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 年 7 月 25 日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1	678,708,486.07	668,602,571.08	负债:			
存放同业款项	5.2	160,612,045.65	68,210,218.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5.14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贵金属	5.3	109,168.45	134,044.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款项				衍生金融负债			
合同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吸收存款	5.15	8,516,404,534.30	7,851,429,132.35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5.16	14,432,195.93	4,705,802.3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4	6,658,170,311.69	6,357,282,842.61	应交税费	5.17	1,651,304.44	27,922,175.28
金融投资:				应付款项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同负债			
债权投资	5.5	1,533,839,136.87	1,203,054,797.56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5.6	93,037,600.00	114,234,030.00	预计负债	5.18	1,674.74	2,389.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	24,976,838.66	700,000.00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其中:优先股			
固定资产	5.8	22,459,115.00	22,247,784.05	永续债			
使用权资产	5.9	1,853,853.89	311,885.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3	6,697,616.51	77,971.31
在建工程	5.10	2,778,837.29	1,229,415.98	租赁负债	5.19	1,506,165.35	175,264.94
无形资产	5.11	13,999,804.85	14,238,175.90	其他负债	5.20	29,620,769.24	26,979,484.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	90,423,763.95	105,101,420.52	负债总计		8,870,314,260.51	8,211,292,220.07
其他资产	5.13	123,685,374.04	132,616,544.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1	247,071,256.00	247,071,2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2	21,054,835.09	14,717,758.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3	28,086,707.72	14,184,057.93
				盈余公积	5.24	37,193,744.92	33,952,195.78
				一般风险准备	5.25	107,427,327.29	107,427,327.29
				未分配利润	5.26	93,506,204.88	59,318,914.66
				股东权益合计		534,340,075.90	476,671,509.85
资产总计		9,404,654,336.41	8,687,963,729.9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404,654,336.41	8,687,963,729.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汪国印

彭蔚印

徐永成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9,081,378.94	284,345,707.50
（一）利息净收入		243,572,624.97	254,599,942.93
利息收入	5.27	390,487,579.42	395,101,466.98
利息支出	5.27	146,914,954.45	140,501,524.05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5,065.67	1,001,133.6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28	4,566,866.81	3,406,214.5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8	2,481,801.14	2,405,080.90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	27,717,811.01	7,018,512.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其他收益	5.30	14,329.65	173,187.28
（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其他业务收入	5.31	1,676,207.12	1,770,231.35
（九）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2	-5,984,659.48	19,782,700.00
二、营业支出		204,900,158.38	186,119,253.61
（一）税金及附加	5.33	1,138,341.75	1,445,148.97
（二）业务及管理费	5.34	89,288,203.33	93,406,507.35
（三）信用减值损失	5.35	113,780,768.48	90,705,881.46
（四）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五）其他业务成本	5.36	692,844.82	561,715.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181,220.56	98,226,453.89
加：营业外收入	5.37	263,524.48	845,150.94
减：营业外支出	5.38	2,830,495.03	3,424,444.14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61,614,250.01	95,647,160.69
减：所得税费用	5.39	24,185,410.65	19,319,860.71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28,839.36	76,327,299.98
持续经营净利润		37,428,839.36	76,327,299.98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902,649.79	3,257,598.1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042,685.6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40,035.83	3,257,598.11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331,489.15	79,584,898.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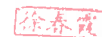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665,203,292.51	585,391,67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0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6,741,734.39	373,053,951.55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345,015.97	26,848,15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5,600,010.93	1,285,293,781.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95,084,018.31	752,367,500.5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19,404,475.23	-43,580,019.1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9,605,424.19	131,348,082.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817,998.29	60,020,080.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17,828.17	11,309,86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5,024.78	34,946,94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344,768.97	946,412,46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55,241.96	338,881,32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17,317,556.49	3,724,082,862.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699,842.66	29,251,871.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14,368.52	-18,707,140.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8,031,767.67	3,734,627,593.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31,185,976.58	4,300,268,079.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814,963.80	6,318,770.1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7,000,940.38	4,306,586,84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69,172.71	-571,959,25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000.00	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38.32	11,774,483.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638.32	11,924,483.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638.32	-11,924,483.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02,569.07	-245,002,418.7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920,263.20	595,922,681.9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017,694.13	350,920,263.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春霞



江西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7,071,256.00				14,717,758.19			14,184,057.93	33,952,195.78	107,427,327.29	59,318,914.66	476,671,509.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7,071,256.00				14,717,758.19			14,184,057.93	33,952,195.78	107,427,327.29	59,318,914.66	476,671,509.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37,076.90			13,902,649.79	3,241,549.14		34,187,290.22	57,668,566.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02,649.79			37,428,839.36	51,331,489.1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337,076.90							6,337,076.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37,076.90							6,337,076.9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41,549.14		-3,241,549.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241,549.14		-3,241,549.14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7,071,256.00				21,054,835.09			28,086,707.72	37,193,744.92	107,427,327.29	93,506,204.88	534,340,075.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年度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謝安印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原弋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制而成。2016 年 9 月 27 日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赣银监复[2016]182 号”《江西银监局关于筹建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2016 年 12 月 22 日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赣银监复[2016]270 号”《江西银监局关于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2017 年 1 月 22 日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饶监管分局“饶银监复[2017]13 号”《上饶银监分局关于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家分支机构开业的批复》。2022 年 3 月 1 日获得了中国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饶监管局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金融许可证编号：B1525H336110001。2024 年 6 月 14 日取得了上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261616949122 号《营业执照》。企业住所：江西省上饶市弋阳县弋阳镇方志敏大道北路 145 号。法定代表人：吴剑。注册资金：人民币贰亿肆仟柒佰零柒万壹仟贰佰伍拾陆元整。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2022 年 3 月 1 日获得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饶监管局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金融许可证编号：B1525H336110001。

经营范围：主营：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管箱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内部组织机构有：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党群工作部、运营管理部、审计部、党风行风监督室、风险管理部、授信评审事业部、综合业务部、安全保卫部、法律合规部、电子银行部、市场营销事业部和清收事业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下辖 25 家营业网点（具体为：1 家营业部，10 家支行，14 家分理处），分别为：总行营业部；10 家支行：弋江支行、南岩支行、兴旗支行、圭峰支行、港口支行、叠山支行、葛溪支行、中畈支行、曹溪支行、漆工支行；14 家分理处：湾里分理处、三县岭分理处、烈桥分理处、樟树墩分理处、花亭分理处、朱坑分理处、清湖分理处、陈屋分理处、陈塘分理处、芳墩分理处、邵畈分理处、杨桥分理处、箭竹分理处、旭光分理处。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除特别说明外，本行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编制本财务报表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但以下资产和负债项目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6 贵金属

贵金属包括白银和其他贵金属。与本公司交易活动无关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的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与本公司交易活动有关的贵金属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金融工具

3.7.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3.7.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7.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7.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3.7.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初始确认时则按照新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或者初始确认时可能做出不可撤销的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报。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加上相应交易费用作为初始入账价值，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该类金融资产不适用减值测试规定。当处置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累计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将不会重分类至损益，而是直接重分类至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产生的股利或利息收入，列报于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中。

3.7.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 租赁应收款。
-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本公司对适用《企业会计准则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减值相关规定的金融资产（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评估减值。本公司会在每个报告日更新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以反映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的信用风险变化。

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代表金融工具因报告日后 12 个月内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拖欠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拖欠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是根据债务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经济状况、对报告日期当前状况的评估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进行的。

对于以上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减值相关规定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这些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来判断是否确认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当这些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时，本公司按照相当于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来计提损失准备；当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来计提损失准备。

对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在评估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将比较金融工具在报告日的违约风险与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在进行此评估时，本公司会考虑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历史经验和无需过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基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的评估结果，界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当金融资产逾期 90 天以上，或依据行内五级分类管理规定被分类为次级、可疑或损失，则认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

3)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和确认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基于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

一般而言，预期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根据合约应收的所有合约现金流量与本公司预期将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并按初时确认时厘定的实际利率折现。

就应收租赁款而言，用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之现金流量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计量应收租赁款所用之现金流量一致。

就财务担保合同而言，只有在债务人根据担保合同条款违约的情况下，本公司才需付款。因此，预期信用损失为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差的现值。

对于未使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下列两者之间差额的现值：

如果贷款承诺的持有人提取相应贷款，本公司应收的合同现金流量；以及如果提取相应贷款，本公司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其账面金额外，其他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减值规定的资产通过调整其账面金额确认其预期信用损失。

3.7.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3.8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之资产。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回购相同之资产。对于买入待返售之资产，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将作为质押拆出款项，买入之资产则作为该笔拆出款项之质押品。对于卖出待回购之资产，该等资产将持续于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出售该等资产所得之金额将确认为负债。

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在协议期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3.9 长期股权投资

3.9.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9.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9.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9.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9.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9.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9.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9.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10 固定资产

3.10.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10.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4-22	4	6.86-4.3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	4	4.8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4	24.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4	32.00-9.60

3.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12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3.12.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3.12.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12.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13 无形资产

3.13.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 目	期限(年)	摊销方法	依 据
软件	5	直线法	预计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其他	5-10	直线法	预计受益期限

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13.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14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报告期待摊费用主要系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16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公司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质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除抵债股权外的抵债资产列报于“其他资产”项目中的“其他不动产”科目。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受让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非金融资产的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损益。

对于持有的抵债资产，本公司采用多种方式予以处置。抵债资产原则上不得自用，确因经营管理需要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视同新购固定资产进行管理。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本公司的抵债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3.17 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用于核算和反映按照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利息，包括吸收的各种存款、同业往来、拆入资金、向央行借款及卖出回购资产等应计提的当期应付利息。

1) 按照《金融企业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42 号）和人民银行利率管理的有关规定，核实应付利息中应付的各类对公存款、储蓄存款利息，对依据计算机系统计算出的应付利息计提基数、利率等进行复核计算；

2) 按逐笔积数法重点检查各项存款应付利息的计提是否准确，以及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3) 应付利息的结息规则及需调整的原因如下：

(1) 应付定期存款及定期储蓄存款利息

应付各档次定期存款及定期储蓄存款利息的计提基数为计提日（每季末月 20 日）存款额。其计提方法为：由计算机系统自动于每季末月 20 日，计算每一笔定期存款及定期储蓄存款从存入日至计提日的积数，乘以每笔存款存入日挂牌利率，扣减已提应付利息后进行差额补提。

按照“分机构、分客户、分利率”的核实原则，对计算机统计提的应付利息进行了测算和审核，具体为：逐笔计算出各网点每笔存款从存入日至计提日的积数，乘以存入日相应档次利率，得出每笔存款从存入日至计提日的应提应付利息，分网点汇总后，扣减计提日前一日应付利息余额，经测算与当年 12 月 20 日计提的应付利息审核一致。对以上不同结息方式的应付利息均已按权责发生制的原则，统一计算到年末 12 月 31 日。

(2) 应付活期存款及活期储蓄存款利息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应付活期存款及活期储蓄存款利息的计息方法为：由计算机系统自动于每季末月 20 日，根据系统中活期存款和活期储蓄存款季度积数之和，乘以计息日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出本季应提活期存款和活期储蓄存款利息支出，同时借记利息支出科目，贷记各项存款应付利息科目。

4) 能够按照权责发生制要求，准确地计提存款应付利息，确保了应付利息备付率保持在合理水平，真实地反映了经营成本。

3.18 职工薪酬

3.18.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18.2 离职后福利

3.18.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18.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18.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18.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19 租赁负债

3.19.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3.19.1.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3.19.1.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公司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3.19.2 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19.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发生下列情形时,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20 预计负债

3.20.1.1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 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0.1.2 已作出财务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那些指定发行人(“担保人”)根据债务工具的条款支付指定款项, 以补偿担保的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债务人不能偿付到期债务而产生的损失的合同。已作出的财务担保准备金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3.21 委托业务

本公司承办委托业务, 包括委托贷款、委托投资。

委托贷款由委托人提供资金, 并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期限、利率, 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和协助收回的贷款。委托投资由委托人提供资金, 本公司于资金受托期间为委托人进行投资理财。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以发放或投放金额列示。

所有委托业务的风险和损益由委托人承担, 本公司只收取手续费。

3.22 收入

3.22.1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折现至其金融资产账面余额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但不包括未来信用损失。如果本公司对未来现金流入

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其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中确认。

3.22.2 佣金和手续费收入

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者服务的控制权，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予以确认。

本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服务前能够控制该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如果履约义务是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服务，则本公司为代理人。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在该服务转移给客户之前不会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当本公司作为代理人身份时，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作为安排由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的回报。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3.22.3 股利收入

(1) 上市投资的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确认；

(2) 非上市投资的中期股利在其董事会宣布该等股利时确认；非上市投资的末期股利则在此投资的股东于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所建议的股利后确认。

3.22.4 物业出租收入

本公司在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3.23 支出

3.23.1 利息支出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3.23.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3.24 政府补助

3.2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2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24.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之外，对于其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前述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26 租赁

3.26.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3.26.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3.26.2.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12 使用权资产”、“3.19 租赁负债”。

3.26.2.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26.2.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6.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3.26.3.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26.3.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6.4 转租赁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3.26.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3.22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3.26.5.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7 金融工具”。

3.26.5.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3.26.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3.7 金融工具”。

3.27 一般风险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本公司应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

3.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3.29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29.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3.29.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无。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其他税项依据税法有关规定计缴。

处置固定资产变价收入税率为 5%；代理保险业务手续费收入、投资理财业务收益、代收代付业务手续费收入均采用一般计税方法计征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6%；抵债资产租金收入税率为 9%；贵金属销售收入税率为 13%；除此之外的营业收入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征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3%，不抵扣。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周转金	39,177,110.81	39,086,979.7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39,531,375.26	629,515,591.37
合 计	678,708,486.07	668,602,571.08

5.2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净值	159,989,586.50	67,641,721.20
存放同业款项应计利息	622,459.15	568,497.19
合 计	160,612,045.65	68,210,218.39

5.2.1 年末存放同业款项明细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省联社清算款项	71,465,819.00	67,641,721.20
存放省联社活期约期存款	10,571,893.37	
存放省联社一年期约期款项	80,000,000.00	
合 计	162,037,712.37	67,641,721.20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2.2 存放同业款项净值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省联社清算款项	71,465,819.00	67,641,721.20
存放省联社活期约期存款	10,571,893.37	
存放省联社一年期约期款项	80,000,000.00	
合 计	162,037,712.37	67,641,721.20
减：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2,048,125.87	
存放同业款项净值	159,989,586.50	67,641,721.20

5.2.3 存放同业款项应计利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国有商业银行款项应计利息	507,187.61	507,187.61
存放省联社清算款项应计利息	5,896.38	7,081.56
存放省联社活期约期款项应计利息	104,334.06	54,228.02
存放省联社一年期约期款项应计利息	5,041.10	
合 计	622,459.15	568,497.19

5.3 贵金属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类贵金属	134,044.26		24,875.81	109,168.45
合 计	134,044.26		24,875.81	109,168.45

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5,551,435,666.95	5,299,067,871.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	1,390,389,147.51	1,374,918,924.29
小 计	6,941,824,814.46	6,673,986,795.4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贷款损失准备	292,442,860.30	325,608,756.11
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8,788,357.53	8,904,803.32
合 计	6,658,170,311.69	6,357,282,842.61

5.4.1 贷款按发放性质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农户贷款	3,021,672,311.13	3,016,162,482.95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65,000,000.00	
农村企业贷款	162,480,855.75	172,961,774.49
非农贷款	2,302,270,327.07	2,109,928,046.67
信用卡透支	6,357.00	2,233.00
垫款	5,816.00	13,334.00
合 计	5,551,435,666.95	5,299,067,871.11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4.2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2,348,376,131.71	2,272,328,449.51
保证贷款	1,031,172,362.74	797,803,808.55
抵押贷款	2,129,780,999.50	2,180,902,486.08
质押贷款	42,094,000.00	48,017,559.97
信用卡透支	6,357.00	2,233.00
垫款	5,816.00	13,334.00
合 计	5,551,435,666.95	5,299,067,871.11

5.4.3 贷款按五级分类（含贴现、信用卡透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贷款	6,744,683,582.89	6,476,185,240.74
其中：正常类	6,468,693,720.76	6,251,597,289.85
关注类	275,989,862.13	224,587,950.89
不良贷款	197,141,231.57	197,801,554.66
其中：次级类	136,422,803.53	28,949,969.37
可疑类	59,443,806.12	124,257,621.23
损失类	1,274,621.92	44,593,964.06
合 计	6,941,824,814.46	6,673,986,795.40

其他说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五级分类不良贷款 19,780.16 万元，不良贷款率 2.96%；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五级分类不良贷款 19,714.12 万元，不良贷款率 2.84%。

5.4.4 最大 10 户贷款（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弋阳县现代绿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弋阳县第六中学	3,000.00	3,000.00
弋阳县第六幼儿园	3,000.00	3,000.00
弋阳县城市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	
上饶弋投弋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上饶弋金佳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上饶市龟峰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弋阳县绿色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90.00	2,990.00
弋阳县顺祥钙业有限公司	2,970.00	
江西精业投资有限公司	2,543.60	2,558.00
上饶市万力实业有限公司		2,700.00
上饶市鸿基铝业有限公司		2,300.00
合 计	29,503.60	28,548.00

5.4.5 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损失准备	2024 年变动情况
调整前上期期末余额		325,608,756.11
期初调整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贷款损失准备	2024 年变动情况
调整后期初余额	325,608,756.11
本期计提	144,701,031.32
加：收回已核销贷款	36,278,820.70
减：本期核销	214,145,747.83
期末余额	292,442,860.30

5.5 债权投资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本金	1,418,700,000.00	1,149,6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利息调整	96,847,887.09	32,193,490.02
小 计	1,515,547,887.09	1,181,793,490.02
减：减值准备	1,703,194.50	582,659.22
加：应计利息	19,994,444.28	21,843,966.76
合 计	1,533,839,136.87	1,203,054,797.56

5.6 其他债权投资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债权投资本金	9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调整	-161,414.87	-275,437.89
小 计	89,838,585.13	109,724,562.11
加：公允价值变动	1,735,546.02	2,395,818.19
加：应计利息	1,463,468.85	2,113,649.70
合 计	93,037,600.00	114,234,030.00

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4,976,838.66	700,000.00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24,976,838.66	700,000.00

5.8 固定资产

5.8.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22,459,115.00	22,247,784.05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2,459,115.00	22,247,784.05

5.8.2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982,681.87	8,328,135.19	1,652,585.23	25,641,479.73	70,604,882.02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2.本期增加金额	9,200.00	214,573.01	304,210.27	2,982,473.83	3,510,457.11
(1) 购置	9,200.00	214,573.01	304,210.27	2,982,473.83	3,510,457.11
3.本期减少金额	229,740.45		304,906.62	2,493,061.97	3,027,709.04
(1) 处置或报废	229,740.45		304,906.62	2,493,061.97	3,027,709.04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34,762,141.42	8,542,708.20	1,651,888.88	26,130,891.59	71,087,630.09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8,263,128.84	5,435,954.15	1,229,171.29	23,428,843.69	48,357,097.97
2.本期增加金额	1,258,207.24	545,919.68	244,504.15	1,079,489.88	3,128,120.95
(1) 计提	1,258,207.24	545,919.68	244,504.15	1,079,489.88	3,128,120.95
3.本期减少金额	168,452.71		292,710.36	2,395,540.76	2,856,703.83
(1) 处置或报废	168,452.71		292,710.36	2,395,540.76	2,856,703.83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352,883.37	5,981,873.83	1,180,965.08	22,112,792.81	48,628,515.09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409,258.05	2,560,834.37	470,923.80	4,018,098.78	22,459,115.00
2.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719,553.03	2,892,181.04	423,413.94	2,212,636.04	22,247,784.05

5.9 使用权资产

5.9.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23,261.56	2,223,261.56
2.本期增加金额	2,031,958.45	2,031,958.45
(1) 新增租赁	2,031,958.45	2,031,958.45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4,255,220.01	4,255,220.01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911,376.34	1,911,376.34
2.本期增加金额	489,989.78	489,989.78
(1) 计提	489,989.78	489,989.7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01,366.12	2,401,366.12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853,853.89	1,853,853.89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2.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1,885.22	311,885.22

5.10 在建工程

5.10.1 在建工程汇总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778,837.29	1,229,415.98
工程物资		
合 计	2,778,837.29	1,229,415.98

5.10.2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在建工程账面余额合计	2,878,796.29	1,329,374.98
房屋建筑工程	2,878,796.29	1,329,374.98
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99,959.00	99,959.00
房屋建筑工程	99,959.00	99,959.00
三、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	2,778,837.29	1,229,415.98
房屋建筑工程	2,778,837.29	1,229,415.98

5.11 无形资产

5.11.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953,654.61	9,474,490.60	450,694.00	21,878,839.21
2.本期增加金额		1,071,718.94		1,071,718.94
(1) 购置		1,071,718.94		1,071,718.94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953,654.61	10,546,209.54	450,694.00	22,950,558.15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54,361.30	5,996,465.93	189,836.08	7,640,663.31
2.本期增加金额	239,073.10	1,032,001.89	39,015.00	1,310,089.99
(1) 计提	239,073.10	1,032,001.89	39,015.00	1,310,089.99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93,434.40	7,028,467.82	228,851.08	8,950,753.30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260,220.21	3,517,741.72	221,842.92	13,999,804.85
2.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499,293.31	3,478,024.67	260,857.92	14,238,175.90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5.12.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354,065,258.18	88,516,314.56	420,228,742.32	105,057,185.59
职工薪酬	6,121,957.42	1,530,489.36		
预计负债	1,674.74	418.69	1,674.74	418.69
租赁负债	1,506,165.35	376,541.34	175,264.94	43,816.24
合 计	361,695,055.69	90,423,763.95	420,405,682.00	105,101,420.52

5.12.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936,612.16	6,234,153.04		
使用权资产	1,853,853.89	463,463.47	311,885.24	77,971.31
合 计	26,790,466.05	6,697,616.51	311,885.24	77,971.31

5.13 其他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6,411,320.92	4,518,453.57
其他应收款	13,704,686.03	1,647,431.58
长期待摊费用	3,227,325.23	3,543,958.79
抵债资产	100,892,951.34	124,046,700.41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140,000.00	1,14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589,090.52	
合 计	123,685,374.04	132,616,544.35

5.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5.15 吸收存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	8,348,890,881.23	7,683,687,588.72
存款应付利息	167,513,653.07	167,741,543.63
合 计	8,516,404,534.30	7,851,429,132.35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16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基本薪酬	100,000.00	15,716,040.15	15,816,040.15	
应付绩效薪酬	3,803,352.05	19,031,469.80	18,912,362.59	3,922,459.26
应付营销奖金		900,711.00	40,000.00	860,711.00
应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164,300.00	723,162.10	887,462.10	
应付内退人员工资		308,400.00	308,400.00	
应付转任非领导职务干部工资		1,245,021.38	1,245,021.38	
应付负责人延期支付薪酬		3,249,794.63	51,751.25	3,198,043.38
应付其他员工延期支付薪酬		4,246,184.68	1,322,270.64	2,923,914.04
应付其他薪酬		73,080.00	73,080.00	
应付基本养老保险		3,270,484.58	3,270,484.58	
应付基本医疗保险		853,490.90	853,490.90	
应付工伤保险		28,877.69	28,877.69	
应付失业保险		55,106.24	55,106.24	
应付生育保险		75,654.54	75,654.54	
应付补充养老保险费	638,150.25	3,456,800.00	1,771,632.00	2,323,318.25
应付补充医疗保险费		2,160,500.00	1,020,350.00	1,140,150.00
应付住房公积金		4,426,913.00	4,426,913.00	
应付工会经费		783,600.00	720,000.00	63,600.00
职工福利费		3,535,253.92	3,535,253.92	
职工教育经费		215,129.05	215,129.05	
合 计	4,705,802.30	64,355,673.66	54,629,280.03	14,432,195.93

5.17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250,781.18	1,123,722.98
企业所得税		25,558,580.03
印花税	154,936.30	1,525.21
房产税	98,350.91	660,278.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539.06	90,511.2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62,539.06	90,511.25
土地使用税	20,712.45	124,737.12
应交其他税金	1,445.48	272,308.69
合 计	1,651,304.44	27,922,175.28

5.18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卡承诺信用减值准备	1,674.74	2,389.36
合 计	1,674.74	2,389.36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19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1,533,745.69	176,945.1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7,580.34	1,680.25
合 计	1,506,165.35	175,264.94

5.20 其他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277,199.23	278,615.59
其他应付款	6,129,543.24	10,095,342.29
待结算财政款项	2,392,158.07	999,270.63
代理业务负债	20,821,868.70	13,571,890.67
递延收益		2,034,365.35
合 计	29,620,769.24	26,979,484.53

5.21 股本

股东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法人股	87,046,569.00	35.23		570,000.00	86,476,569.00	35.00
自然人股	160,024,687.00	64.77	570,000.00		160,594,687.00	65.00
合 计	247,071,256.00	100.00	570,000.00	570,000.00	247,071,256.00	100.00

5.22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98,111.15			898,111.15
其他资本公积	7,018,054.04	6,337,076.90		13,355,130.94
政府补助	6,801,593.00			6,801,593.00
合 计	14,717,758.19	6,337,076.90		21,054,835.09

5.23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1,922,719.53	25,733,857.68	7,509,677.50	20,146,899.71
其他综合收益-信用减值准备	12,261,338.40	45,165,832.90	49,487,363.29	7,939,808.01
合 计	14,184,057.93	70,899,690.58	56,997,040.79	28,086,707.72

5.24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064,741.28	1,749,198.81		25,813,940.09
特种专项准备	9,887,454.50	1,492,350.33		11,379,804.83
合 计	33,952,195.78	3,241,549.14		37,193,744.92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25 一般风险准备金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107,427,327.29			107,427,327.29
合 计	107,427,327.29			107,427,327.29

5.2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318,914.66	20,289,307.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318,914.66	20,289,307.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428,839.36	76,327,299.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49,198.81	6,948,491.99
提取特种专项准备	1,492,350.33	1,583,904.0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000,000.00
对所有者分配（股本股利）		11,765,297.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3,506,204.88	59,318,914.66

5.27 利息及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贷款业务利息收入	355,940,687.96	355,111,394.38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34,546,891.46	39,990,072.60
小 计	390,487,579.42	395,101,466.98
减：存款业务利息支出	141,108,345.86	135,063,729.92
减：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5,806,608.59	5,437,794.13
小 计	146,914,954.45	140,501,524.05
利息净收入	243,572,624.97	254,599,942.93

5.27.1 利息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贷款业务利息收入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177,636,274.36	202,226,040.04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3,225,727.42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9,053,447.56	4,439,669.90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123,227,533.06	117,029,175.82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2,776.87
其他利息收入	1,315,377.24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7,919,486.15	27,276,648.54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562,842.17	4,137,083.21
合 计	355,940,687.96	355,111,394.38
利息支出		
存款业务利息支出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399,801.29	1,829,031.09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6,321.20	5,068.78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1,276,722.57	1,275,360.55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35,117,738.86	129,087,162.48
财政性存款利息支出	4,283,272.24	2,853,173.86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5,267.74	5,683.97
其他利息支出	19,221.96	8,249.19
合 计	141,108,345.86	135,063,729.92

5.27.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9,431,408.89	7,196,188.27
存放同业款利息收入	209,278.50	2,557,990.63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1,621,167.02	3,584,892.11
拆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102,525.00	31,583.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99,454.90	2,177,577.88
转（再）贴现利息收入	21,283,057.15	24,441,840.37
合 计	34,546,891.46	39,990,072.60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5,415,625.00	3,241,666.66
系统内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48,328.77
同业存放款利息支出		1,985,722.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90,983.59	162,076.47
合 计	5,806,608.59	5,437,794.13

5.2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1,365,003.13	1,487,146.44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150,973.34	160,403.78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27,260.06	194,059.00
账户管理费收入	124,665.70	199,156.82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798,964.58	1,365,448.50
合 计	4,566,866.81	3,406,214.5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400,246.47	538,032.60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319,704.95	334,353.7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824,561.48	548,097.04
其他手续费支出	937,288.24	984,597.55
合 计	2,481,801.14	2,405,080.9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5,065.67	1,001,133.64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29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股利	105,000.00	1,509,8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4,810.14	38,843.53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买卖差价	103,699.03	425,466.02
债权投资买卖差价	27,494,037.28	4,245,369.13
贴现资产买卖差价		7,772.75
其他投资收益	264.56	791,260.87
合 计	27,717,811.01	7,018,512.30

5.30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社会保险委托代征手续费	14,329.65	
政府补助		160,082.37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104.91
合 计	14,329.65	173,187.28

5.31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抵债资产租赁收入	1,499,463.61	1,695,283.81
贵金属销售收入	38,584.51	38,028.16
其他	138,159.00	36,919.38
合 计	1,676,207.12	1,770,231.35

5.32 资产处置损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39,283.74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20,000,000.00
抵债资产处置损益	-6,023,943.22	-217,300.00
合 计	-5,984,659.48	19,782,700.00

5.33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185.92	221,522.3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238,185.91	221,522.31
房产税	345,850.73	577,862.44
土地使用税	24,485.05	332,251.17
印花税	291,288.98	2,697.17
其他税金	345.16	89,293.58
合 计	1,138,341.75	1,445,148.97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34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58,041,809.92	58,343,306.10
业务宣传费	3,484,102.84	3,919,617.15
固定资产折旧费	3,128,120.95	3,742,362.68
存款保险费	2,437,622.22	2,452,640.28
管理费	2,320,000.00	2,520,000.00
运钞车费用	1,712,266.69	1,491,666.17
安全保卫费	1,625,764.30	2,549,386.80
广告费	1,360,000.00	1,566,500.00
修理费	1,358,244.01	857,020.40
无形资产摊销	1,310,089.99	1,332,959.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9,623.14	896,478.43
印刷费	1,060,181.50	1,159,056.14
维保费	1,034,134.11	1,048,500.00
咨询费	995,866.69	1,358,271.00
水电费	939,255.94	1,018,835.78
电子设备运转费	801,921.95	1,278,658.44
其他费用	786,422.15	471,851.15
邮电费	720,754.85	718,269.22
运营管理服务费	672,700.00	720,000.00
外包服务费	667,155.80	1,359,033.75
公杂费	628,611.16	845,621.89
会议费	534,057.43	510,376.80
商务接待费	492,359.00	613,103.5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9,989.78	457,585.04
差旅费	280,532.27	976,230.21
租赁费	207,450.00	278,333.33
交通工具耗用费	204,703.96	230,793.45
党组织工作经费	193,731.10	161,291.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47,847.00	62,837.00
劳动保护费	142,582.00	253,509.70
公务接待费	117,299.00	3,068.00
保险费	113,180.00	23,700.00
重空凭证摊销	44,109.50	15,681.60
营销中心支出	38,754.08	
审计费	15,000.00	10,000.00
其他运送费	6,650.00	12,720.00
绿化费	5,310.00	5,643.00
理（董）事会费		141,600.00
合 计	89,288,203.33	93,406,507.35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35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放款项坏账损失	2,048,125.87	-2,134,199.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3,321.02	1,271,942.96
贷款减值损失	110,379,500.93	91,313,281.2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120,535.28	259,659.89
贷款承诺信用减值损失	-714.62	-4,803.51
合 计	113,780,768.48	90,705,881.46

5.36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抵债资产保管费用	66,585.79	7,990.00
租赁资产折旧及摊销	601,383.22	520,007.88
贵金属成本	24,875.81	33,717.95
合 计	692,844.82	561,715.83

5.37 营业外收入

5.37.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资产清理收益	2,000.00	
罚没款收入	252,144.48	548,904.16
其他	9,380.00	296,246.78
合 计	263,524.48	845,150.94

5.3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152,678.95	44,185.78
罚没支出	2,417,407.50	714,316.75
公益性捐赠支出	90,000.00	110,000.00
其他	170,408.58	2,555,941.61
合 计	2,830,495.03	3,424,444.14

5.39 所得税费用

5.39.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9,122,261.92	23,679,554.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063,148.73	-4,359,693.95
合 计	24,185,410.65	19,319,860.71

6 政府补助

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 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弋阳县政府考核奖励资金		160,082.37
合 计		160,082.37

7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7.1 关联关系

7.1.1 外部关联人

持股 5%及持股 5%以上的为关联方；持股不足 5%，但向本公司派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为关联方。

7.1.2 内部关联人

本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参与授信的内部人员、计划信贷部人员、各网点负责人。

7.2 关联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弋阳农商银行共有关联方 317 户，其中：关联法人 3 户，关联自然人 314 户。按关联性质划分：内部人 70 户、内部人近亲属 247 户,其中主要非自然人股东 3 户、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的关联法人 0 户。

7.3 关联交易

2023 年末，本公司关联自然人的授信关联交易共 61 笔，用信余额合计 4,946.29 万元。每个关联方单笔交易金额占本公司资本净额 2%以下，均属一般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能够提供有效担保，贷款条件未优于同类贷款客户。

2024 年末，本公司关联自然人的授信关联交易共 54 笔，用信余额合计 4,254.63 万元。每个关联方单笔交易金额占本公司资本净额 2%以下，均属一般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能够提供有效担保，贷款条件未优于同类贷款客户。

7.4 金融风险管控情况

本公司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公司始终坚持全面风险管理理念，按照审慎经营、合规管理的发展理念，严格内部管理，加强前瞻预警，提升风险防范的预见性、主动性和全面性，较好地防范了各类风险的发生。本年度，没有发生影响本公司经营的情况，也未造成重大损失。

信用风险对策：本公司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统筹下，由信贷管理部、授信评审部等专业部门协作，持续加强对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管理及清收处置等全流程管理和信用风险管控。本年度加大结构调整力度，重点发放 500 万以下小微贷款，分散信贷风险；落实监管要求，坚决退出高风险客户；加强贷款真实性用途调查，强调第一还款来源重要性，提升评审质量；结合本公司信用风险实际情况，做好风险处置规划，加大清收处置力度，消化不良资产；强化风险问责，提升违规成本；加强风险管理团队建设，培育合规经营文化，夯实风险防范底线。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操作风险对策：严格制度流程执行，开展员工合规操作培训，加大现场和非现场操作流程检查，筑牢操作风险防线。严格责任追究，对产生操作风险，以“零容忍”态度坚决查处纠正，将风险消除于萌芽状态；安排专人实时监测“异常交易信息实时监测管理系统”，对异常交易情况能及时发现整改，严格责任追究。同时，由审计部开展序时性检查，查处违规操作，防范操作风险发生。

市场风险对策：本公司始终坚持审慎的投资策略，密切关注市场和监管环境变化，牢牢把握风险防控的主动权；执行严格限额制度和止损要求，严格区分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全面梳理风险点，采取切实有力举措施完善改进。

流动性风险对策：本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规范化、市场化和专业化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一是对同业业务、票据业务、表外业务等重点业务领域流动性风险进行了研究分析，通过制度、流程的梳理，加强对全行流动性风险的防范；二是积极配合金融管理局统计良好标准检查，梳理了流动性风险指标口径，细化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管理和达标规划；三是运用各类流动性限额等手段及时对资产负债规模结构和期限结构进行优化调整，推动全公司相关部门形成合力，共同确保流动性安全；四是分别根据金融管理局要求和省联社设定的压力情景开展专项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通过上述的工作，本公司顺利达成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符合监管标准。

8 承诺及或有事项

8.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8.2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本公司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管理层认为该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9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0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1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江西弋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25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2412280052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2680.0000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士敏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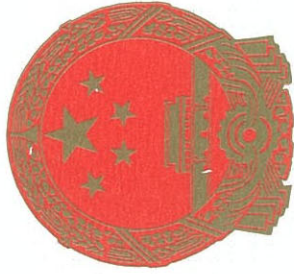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2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6271



证书编号: 3300004606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 年 9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 Full name 董顶立
性 Sex 男
出生 Date of birth 1986年11月27日
工作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宁波分所
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 Identity card No. 33028119861127525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董顶立 330000460655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2021



谢凯迪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12010023005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0 年 4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谢凯迪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1年2月21日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227199102210788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